

证券代码：300409

证券简称：道氏技术

公告编号：2018-057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2018年第4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道氏技术”，“上市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 4 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并于 2018 年 7 月 6 日在佛山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财务总监吴伟斌先生列席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祖灯先生主持，参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通过以下决议：

**第一项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 4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道氏转债，债券代码：123007），根据《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道氏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公司将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实施 2017 年权益分派方案，道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_1 = (P_0 - D) / (1 + n) = (45.21 - 0.22) \div (1 + 0.8) = 24.99$  元/股

道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4.9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8 年 7 月 12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此议案经全体监事审议，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第二项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

## 数量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实施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7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7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与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数量需要进行调整。

### （一）行权价格调整

$$(1) \text{ 第一期: } P = (P_0 - V) \div (1 + n) = (35.39 - 0.22) \div (1 + 0.8) = 19.54$$

$$(2) \text{ 第二期: } P = (P_0 - V) \div (1 + n) = (36.95 - 0.22) \div (1 + 0.8) = 20.41$$

$$(3) \text{ 第三期: } P = (P_0 - V) \div (1 + n) = (53.45 - 0.22) \div (1 + 0.8) = 29.57$$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 1；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

### （二）行权数量调整

$$(1) \text{ 第一期: } Q = Q_0 \times (1 + n) = 3,617,900 \times 1.8 = 6,512,220$$

$$(2) \text{ 第二期: } Q = Q_0 \times (1 + n) = 2,859,200 \times 1.8 = 5,146,560$$

$$(3) \text{ 第三期: } Q = Q_0 \times (1 + n) = 3,038,000 \times 1.8 = 5,468,400$$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Q$  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经上述调整，在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完成后，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分别调整为 19.54 元/份、20.41 元/份和 29.57 元/份；行权数量调整为 6,512,220 份、5,146,560 份和 5,468,400 份。

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7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7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特此公告！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6日